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莆田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莆田市企业用工保障

政策清单》的通知

各县（区、管委会）人社局、财政局（财金局）：

现将《莆田市企业用工服务保障政策清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全力保障企业用工，聚力“港产城”联动,助力十二条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莆田市财政局

 2022年5月25日

莆田市企业用工服务保障政策清单

 为深入落实《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影响援企稳岗促就业九条措施的通知》（闽人社文〔2022〕46号）和《强化企业用工服务保障十五条措施》（莆人社规〔2022〕6号）文件精神，对我市企业用工服务保障系列政策的补助对象、补助标准、申领流程、资金渠道等内容予以明确，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落细落实，特制定本清单。

1. 企业吸纳就业补贴

**（一）补贴对象及条件**

对当年度新招用员工的全市各类企业。

**（二）补贴标准**

1.企业新招用员工且稳定就业满3个月的，每吸纳一名应届高校毕业生（大专及以上，毕业时间为当年度6月份以后，下同）和就业困难人员（含城镇零就业家庭劳动力，下同）按照1500元/人标准予以补贴，每吸纳一名技能人才（中级技能证书及以上，下同）按照1000元/人标准予以补贴，每吸纳一名普通工按照500元/人标准予以补贴，稳定就业满6个月的再分别增加500元。

2.对“白名单”鞋服工业企业，在前述补助基础上，再增加300元/人补贴。

3.同一名员工在不同企业就业的，由首先吸纳其就业的企业享受补贴政策。

**（三）申领程序**

**1.申报。**企业在招用员工且稳定就业满3个月后即可按照属地原则向所在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补贴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莆田市企业吸纳就业补贴申请表》（附件1）、《莆田市企业新招用员工花名册》（附件2）、毕业证书复印件（仅高校毕业生提供）、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仅技能人才提供）、就业创业证复印件（仅就业困难人员提供）。

**2.审核。**（1）各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通过社保参保系统提取相关人员社会保险缴纳记录（参加养老、失业、工伤保险之一即可，可跨年），通过职业资格证书查询系统和全省劳动就业信息系统等确认人员类型，认定补贴人数和金额，形成初审意见报送同级人社局复核。

（2）各县（区、管委会）人社局对企业申请材料进行复核，并在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3）企业已享受新招用员工稳定就业满3个月补贴政策的，后续由各县（区、管委会）人社部门根据企业前期提交的申请表、花名册，比对员工社会保险缴纳记录是否满6个月，满足条件的直接将剩余补贴金额直接发放至企业账户（资金拨付前需再次公示），企业无需再次提交申请。

**3.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各县（区、管委会）财政、人社部门及时拨付补贴资金，确保专款专用。所需资金从就业专项资金列支。

二、“以工引工”奖补

**（一）奖补对象和条件**

通过“以老带新”方式为所在企业引进劳动力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企业在职员工。

**（二）奖补标准**

按800元/人标准给予引荐人（老员工）“以工引工”奖补。奖补资金按照“先垫后补”原则，由企业先行垫付。

**（三）申领程序**

**1.申报。**由企业向所在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申请材料：《莆田市企业“以工引工”奖补申报审核表》（附件3）、《莆田市企业“以工引工”人员名单》（附件4）、企业垫付资金相关凭证等。

**2.审核。**各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通过社保参保系统提取相关人员社会保险缴纳记录（新员工参加养老、失业、工伤保险之一满3个月即可），认定符合补贴人数和金额，形成初审意见报送同级人社局复核。各县（区、管委会）人社局对企业申请材料进行复核，并在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在职员工已享受引进员工稳定就业满3个月补贴政策的，后续由各县（区、管委会）人社部门根据企业前期提交的申请表、花名册，比对员工社会保险缴纳记录是否满6个月，满足条件的直接将剩余补贴金额直接发放至企业账户（资金拨付前需再次公示），企业无需再次提交申请。

**3.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各县（区、管委会）财政、人社部门按有关程序拨付奖补资金至企业银行账户。所需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三、村（社区）组织输送劳动力奖补

**（一）奖补对象和条件**

当年度组织10名及以上本村（社区）劳动力到我市企业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村（社区）组织人员。

**（二）奖补标准**

对村（社区）相关组织人员按800元/人标准给予组织输送劳动力奖补。

**（三）申领程序**

**1.申报。**由村（社区）组织人员（有多名组织人员的需指定一名申报）向用工企业的所在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申请材料：《村（社区）组织输送劳动力奖补申报审核表》（附件5）、《村（社区）组织输送劳动力名单》（附件6）。

**2.审核。**各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通过社保参保系统提取相关人员社会保险缴纳记录（在对应企业参加养老、失业、工伤保险之一满3个月即可），认定符合补贴人数和金额，形成初审意见报送同级人社局复核。各县（区、管委会）人社局对企业申请材料进行复核，并在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3.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各县（区、管委会）财政、人社部门按有关程序拨付奖补资金至村（社区）组织人员银行账户。所需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四、“机器换工”补助

**（一）补助对象和条件**

1.列入市级及以上技改项目，通过“机器换工”填补用工缺口、实现用工平衡的企业；

2.实施技术改造后，享受市级补助的能有效解决企业用工缺口15%以上；享受省级补助的能有效解决企业用工缺口20%以上。

1. **补助标准**

企业技术改造获得市级技改项目补助的，予以一次性5万元“机器换工”补助；企业技术改造获得省级技改项目补助的予以一次性10万元“机器换工”补助。

1. **申领程序**

**1.申报。**由企业向所在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申请材料：《莆田市企业“机器换工”补助申报审核表》（附件7）。

**2.审核。**由各县（区、管委会）工信部门认定企业技改项目是否列入市级及以上技改项目，公共就业服务机构通过社保参保系统比对企业实施技改前后员工人数，形成初审意见报送同级人社局复核。各县（区、管委会）人社局对企业申请材料进行复核，并在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3.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各县（区、管委会）财政、

人社部门按有关程序拨付奖补资金至企业银行账户。所需资金从财政资金支出。

五、企业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外出招聘补贴

**（一）补贴对象**

我市有用工需求的企业和受我市各级人社部门委托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二）补助标准**

1.省内招聘会：给予参会企业1000元的招聘补贴，给予承办机构300元/每家发动补贴；组团招聘展位费、布展费等按实际支出。

2.省外招聘会：政府组团赴省外招聘标准如下

|  |  |
| --- | --- |
| 企业差旅费补贴 | 承办中介机构服务费 |
| 招聘会举办地 | 补助标准（元/家） | 招聘会举办地 | 补助标准（元/家） |
| 江西、广东、浙江、江苏 | 3000 | 江西、广东、浙江、江苏 | 800 |
| 广西、湖北、湖南、安徽 | 4000 | 广西、湖北、湖南、安徽 | 1000 |
| 海南、河北、河南、山东 | 5000 | 海南、河北、河南、山东 | 1100 |
| 北京、天津、上海、重庆、山西、贵州、四川、辽宁、吉林、黑龙江、云南、陕西、甘肃、青海、西藏、内蒙古、新疆、宁夏 | 6000 | 北京、天津、上海、重庆、山西、贵州、四川、辽宁、吉林、黑龙江、云南、陕西、甘肃、青海、西藏、内蒙古、新疆、宁夏 | 1200 |

3.展位费、布展费等按实际支出与补助一同拨付。

**（三）申报程序**

1.申报。申请补贴资金的企业应在外出招聘结束后，由承办机构统一及时向各级主办人社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资料：《莆田市外出招聘会补助汇总申报表》（附件8）、《外出招聘活动补贴资金汇总表》（附件9）、《莆田市外出招聘会基本情况申报表》（附件10)、企业签到表、参加招聘会的企业现场照片（每家企业展位1张）。

2.审核。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形成初审意见报送人社业务科室复核后上报各级人社业务主管部门。

3.公示和资金拨付。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外出招聘服务补助情况进行复核，并在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的，同级财政部门将补贴资金分别拨至企业、承办机构账户，所需资金由就业专项资金列支。

六、一次性用工服务补贴

**（一）补贴对象**

1.为我市企业引进人才和劳动力的省内外各类合法经营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2.为我市企业输送毕业生的省内外各类大中专院校（含技工院校）。

**（二）补贴条件和标准**

1.对为我市企业引进人才和劳动力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机构、院校，给予800元/人的一次性用工服务补贴，每家不超过20万元。

 2.2020年1月1日（含）之后毕业的全日制大专、本科学历应届毕业生,当年度与我市用人单位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在莆工作6个月以上，且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全日制大专、本科毕业生，分别一次性给予毕业生个人1000元、2000元生活补贴，非莆籍毕业生再分别增加300元生活补贴

1. **申领程序**

**1.申请。**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院校向用人单位所在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申请，并附以下资料：《莆田市一次性服务补助申请表》（附件11）、《企业新引进职工名单》（附件12）；

**2.审核。**各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通过社保参保系统提取相关人员社会保险缴纳记录（在对应企业参加养老、失业、工伤保险之一满3个月即可），认定符合补贴人数和金额，形成初审意见报送同级人社局复核。各县（区、管委会）人社局对企业申请材料进行复核，并在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3.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各县（区、管委会）财政、

人社部门按相关程序将补贴资金拨至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院校银行账户。所需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七、校园引才大使奖补

**（一）补贴对象**

1.我市各级人社部门在全国各高校选拔的莆籍在校大学生；

**（二）补贴条件和标准**

1.工作补助。给予引才大使300元/人/月的工作经费补助。

2.引才补助。引才大使为我市域内任一企业输送毕业生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并参加社会保险的，给予一次性800元/人的引才服务补贴（引才奖补每年最高不超过2万元）。

**（三）经费补助申领程序**

1.申报：引才大使工作每满6个月后填写《校园引才大使工作补助申请表》（附件13）。引才大使为我市企业输送毕业生且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填写《校园引才大使引才奖补申报审核表》（附件14）、《校园引才大使引进毕业生名单》（附件15）。

2.审核：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受理后，通过大数据比对方式，获取引进毕业生参保信息，完成初审后，报同级人社部门审核。

3.公示和资金拨付：各级人社部门将审核后的补助情况在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同级财政部门将补贴资金拨至引才大使，所需资金由就业专项资金列支。

八、就业见习补贴

**（一）补贴对象**

吸纳离校2年内未就业大中专院校（含技校）毕业生和16-24岁失业青年参加就业见习的见习单位。

1. **补贴标准**

对见习单位每吸纳一名毕业生或失业青年参加见习，每月按我市最低工资标准的150%给予就业见习补贴。对见习单位在见习期内提前（实际见习时长不少于原定见习期的三分之一），接收（留用）见习人员，并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的，给予见习单位剩余期限见习补贴。

**（三）申领程序**

**1.申请。**就业见习补贴实行“按季申报”，由见习单位向所在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补贴申请，并提供以下材料：《就业见习协议书》、《就业见习人员生活补贴签领表》（附件16，签订劳动合同的可提供工资表材料）、见习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发票复印件。

**2.审核。**各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认定符合见习补贴人数和金额，报同级人社局符合后对外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3.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各县（区、管委会）财政、人社部门按相关程序将补贴资金拨至见习单位银行账户。所需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九、劳务协作工作站补助

**（一）补助对象**

由驻外商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在劳务输出或输入地任意一方获得人力资源许可、经我市人社部门同意后设立的在外劳务

协作工作站。

**（二）补助标准**

1.输送20人及以上来莆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予以每个工作站一次性5万元就业服务经费补助；

2.在20人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名劳动力来莆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按照每人8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用工服务奖补，每年补贴金额不超过20万元。

**（三）申领程序**

**1.申请。**劳务协作工作站向批准设立的所在县（区、管委会）人社部门提出补助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莆田市劳务协作工作站一次性补助申请表》（附件17）、《劳务协作工作站引工明细表》（附件18）、《莆田市劳务协作工作站用工服务奖补申请表》（附件19)、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备案表或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复印件。

**2.审核。**各县（区、管委会）人社部门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通过社保参保系统提取相关人员社会保险缴纳记录（在对应企业参加养老、失业、工伤保险之一满3个月即可），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3.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各县（区、管委会）财政、

人社部门按相关程序将补贴资金拨至劳务工作站提供的银行账户。所需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十、市内线上线下招聘活动补助

**（一）补贴对象**

受我市各级人社部门委托组织各类招聘活动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二）补贴标准**

1.线下招聘会（含校园招聘会）。对承办室内招聘会的按参会企业数量给予承办机构100元/家的基本补助；对承办户外招聘会的按参会企业数量给予承办机构200元/家的基本补助；对企业通过招聘会获得简历数量给予承办机构5元/份次补助；对企业通过招聘会招聘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给予承办机构一次性800元/人的用工服务补贴。

2.线上招聘会。对组织100-150家企业参会，给予承办机构2000元/场补贴；对组织150家以上企业参会，给予承办机构3000元/场补贴；对企业通过招聘会获得简历数量给予承办机构5元/份次补助；对企业通过招聘会招聘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给予承办机构一次性800元/人的用工服务补贴。

3.直播带岗。时长不少于2个小时、邀约企业不少于10家，提供就业不少于100个，按每场2万元给予补助，成效补助参照其它线上招聘会。

**（三）申领流程**

1.申报。按时段集中场次申请补贴资金，招聘结束后由承办机构统一及时向各级人社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资料：《莆田市公益性招聘会补助汇总申报表》（附件20）、《莆田市202 年 月- 月公益性招聘会补助资金情况汇总表》（附件21）、《莆田市公益性招聘会基本情况申报表》（附件22）、线下招聘会签到表及招聘会的现场照片（3张）、线上招聘会需要页面截图及数据统计截图。

2.审核。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形成初审意见报送人社业务科室复核后上报各级人社业务主管部门。

3.公示和资金拨付。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公益性招聘会补助情况进行复核，并在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的，同级财政部门将补贴资金拨至承办机构账户，所需资金由就业专项资金列支。

十一、共享用工补助

**（一）补助对象和条件**

1.一次性调剂10人及以上、调剂用工时间达1个月及以上的共享用工双方企业；

2.受企业委托开展用工调剂的第三方机构。

**（二）补助标准**

按照每人1000元（分别给予双方企业每人500元补助）、每年不超过20万元的标准给予补助；对委托第三方开展用工调剂的，按照每人1000元标准予以补助，补助资金分配由调剂双方企业和第三方协商确定。

**（三）申领程序**

**1.申请。**企业间签订共享用工协议的，由任意一方企业向所在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补助申请，委托第三方开展用工调剂的由第三方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共享用工补助申报表》（附件23）、《共享用工劳动力人员花名册》（附件24）、共享用工协议、共享用工期间员工资凭证等。

**2.审核。**各县（区、管委会）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认定符合共享用工补助条件的人数和补贴金额，形成初审意见报同级人社局复核。各县（区、管委会）复核后对外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3.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各县（区、管委会）财政、人社部门按相关程序将补助资金拨至共享用工双方企业或第三方的银行账户。所需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十二、受疫情影响企业稳岗稳就业补贴

**（一）补贴对象**

2022年3月，企业（独立法人）所在地区（街道、乡镇一级）曾被划分为中高风险地区，且3月继续为职工发放工资的所有企业。

**（二）补贴标准：**补贴标准为每人500元，按企业2022年3月已缴纳失业保险的在岗职工人数给予补贴。

**（三）申请材料**

1.《莆田市2022年受疫情影响企业稳岗稳就业补贴审核表》一式两份（见附件26）；

2.2022年3月工资发放花名册；

3.2022年3月企业失业保险缴费明细（不包括补缴）。

**（四）申领流程**

1.企业向所在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申请。

2.公共就业服务经办机构受理提出初审意见，同时对补助情况进行公示，无异议的报各县（区、管委会）人社局审核。

3.各县（区、管委会）人社局向本级财政补贴申请就业补助资金后发放补贴。

**（五）受理期限：**截至2022年7月30日。

**（六）资金渠道：**从就业补助资金支出。

附件：1.莆田市企业吸纳就业补贴申请表；

2.莆田市企业新招用员工花名册；

3.莆田市企业“以工引工”奖补申报审核表；

4.莆田市企业“以工引工”人员名单；

5.村（社区）组织输送劳动力奖补申报审核表；

6.村（社区）组织人员组织输送劳动力名单；

7.莆田市企业“机器换工”补助申报审核表；

8.莆田市外出招聘会补助汇总申报表

9.外出招聘活动补贴资金汇总表

10.莆田市外出招聘会基本情况申报表

11.莆田市一次性用工服务补助申请表；

12.企业新引进职工名单；

13.校园引才大使工作补助申请表;

14.校园引才大使引才奖补申报审核表;

15.校园引才大使引进毕业生名单

16.就业见习人员生活补贴签领表；

17.莆田市劳务协作工作站补助申请表；

18.劳务协作工作站引工明细表；

19.莆田市劳务协作工作站用工服务奖补申请表；

20.莆田市公益性招聘会补助汇总申报表

21.莆田市202 年 月- 月公益性招聘会补助资金情

况汇总表

22.莆田市公益性招聘会基本情况申报表》

23.共享用工补助申报表；

24.共享用工劳动力花名册

25.莆田市2022年受疫情影响企业稳岗稳就业补贴审核表

附件1

莆田市企业吸纳就业补贴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法人代表 |  |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  |
| 社会保险账号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  | 工商注册地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
| 企业承诺 | 我单位新招用员工 人（其中：应届高校毕业生 人，就业困难人员 人、技能人才 人、普通工 人），已稳定就业满 个月，现申请企业吸纳就业补贴 元。我单位承诺所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如存在弄虚作假、骗取补贴的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经办人： 单位负责人： （公章）年 月 日 |
| 主管部门意见 |  （公 章）年 月 日  |
|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核意见 | 经审核，该单位新吸纳符合条件人员： 人，应享受企业吸纳就业补贴： 元。 经办人： 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人社局审核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备注：此表1式3份，申报单位、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人社局各1份。

附件2

莆田市企业新招用员工花名册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身份证号码 | 人员性质（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技能人才/普通工） | 入职时间 | 联系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合计 |  |  |  |  |  |

企业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3

莆田市企业“以工引工”奖补申报审核表

|  |
| --- |
|  **申 报 信 息**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法定代表人 |  |
| 通讯地址 |  | 经办人 |  | 联系电话 |  |
| 开户名称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
| 以工引工人数 |  |
| 申请补贴金额 |  |
| 企业承诺 | 本单位通过在职员工“以工引工”方式引进新员工 名，实现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已垫付“以工引工”补贴 人 万元。本单位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愿负法律责任。年 月 日（公章）  |
|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核意见 |  经审核，该企业在职员工“以工引工”补贴条件的 人，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应发放“以工引工”奖补资金合计\_\_\_\_\_万元。 年 月 日（公章）   |
| 人社局 审批意见 | 年 月 日（公章）  |

备注：本表一式叁份；人社局、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申请单位各留存1份。

附件4

莆田市企业“以工引工”人员名单

 申报企业（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被引荐****员工姓名（新员工）**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户籍地** | **在岗起止时间** | **引荐人（老员工）** |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被引荐员工姓名为“以工引工”方式新进企业的员工姓名。2.“在岗起止时间”可写为“2022年某年某月—现在

附件5

村（社区）组织输送劳动力奖补申报审核表

|  |
| --- |
|  **申 报 信 息** |
| 村（社区）组织人员 |  |
| 身份证号码 |  | 户口地址 |  |
| 接收劳动力企业?名称 |  | 经办人 |  | 联系电话 |  |
| 接收劳动力企业?名称 |  | 经办人 |  | 联系电话 |  |
| 开户名称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
| 输送劳动力人数 |  |
| 申请补贴金额 |  |
| 村（社区）组织人员承诺 | 本人2022年新组织 名本村（社区）劳动力到我市 等 家企业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现申领组织输送劳动力补贴 万元。本人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愿负法律责任。年 月 日（盖章）  |
| 企业确认情况 | 本企业接收 村（社区） 于2022年新组织 名该村（社区）劳动力到我家企业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本企业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愿负法律责任。年 月 日（公章） |
| 企业确认情况 | 本企业接收 村（社区） 于2022年新组织 名该村（社区）劳动力到我家企业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本企业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愿负法律责任。年 月 日（公章） |
|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核意见 |  经审核，符合村（社区）组织人员参与劳动力输送奖励补贴条件的 人，其中稳定就业满3个月的 人，应发放村（社区）组织人员参与劳动力输送奖补资金合计\_\_\_\_\_万元。 年 月 日（公章）   |
| 人社局 审批意见 | 年 月 日（公章）  |

备注：本表一式叁份；人社局、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申请单位各留存1份。

附件6

村（社区）组织人员组织输送劳动力名单

 申报人（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员工姓名（新员工）**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户籍地** | **在岗起止时间** | **输送企业信息** |
| **企业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7

莆田市企业“机器换工”补助申报审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法人代表 |  |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  |
| 社会保险账号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  | 工商注册地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
| 企业承诺 | 本企业实施市级及以上技改项目，设备投资额为 万元，实施技改前企业用工 人，技改后企业用工 人，实现用工平衡，现申请“机器换工”补助 元。本企业承诺所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如存在弄虚作假、骗取补贴的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经办人： 单位负责人： （公章）年 月 日 |
| 工信部门意见 |  （公 章）年 月 日  |
|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核意见 | 经审核，该单位符合“机器换工”补助条件，应享受企业吸纳就业补贴： 元。 经办人： 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人社局审核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8

莆田市外出招聘会补助汇总申报表

|  |  |
| --- | --- |
| 申报单位（盖章） |   |
| 补助时段 | 202 年 月-202 年 月  |
| 招聘会补助基本情况 |
| 序号 | 招聘会名称 | 参会企业数 | 补助标准（元/家） | 展位费（元/家） | 场次补助标准（元/家）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小计 |  |  |  |  |
| 布展费用 |  |
| 合计补助金额（元） |  |
| 开户银行 |   |
| 开户名称 |   |
| 银行账号 |   |
| 业务科室审核意见 | 审核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市人社局审核意见 | 审核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备 注：本表格一式2份(人社业务科室、就业服务机构各一份）。

附件9

外出招聘活动补贴资金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活动名称 | 组团市外招聘会补贴 | 组织承办中介机构服务费 | 需核拨补贴金额小计(元) | 展位费（元/家） |
| 参会数量（家） | 补助标准（元/家） | 补助金额小计(元) | 参会数量（家） | 补助标准（元/家） | 补助金额小计(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附件10

**莆田市外出招聘会基本情况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招聘会名称 |  |
| 主办单位 |  |
| 承办单位 |  |
| 举办时间 |  |
| 招聘会地点规模及成效 | 招聘会举办地点 | 展位数数 | 参会单位 |
|  |  |  |
| 招聘人数 | 收到简历数 |
|  |  |
| 申报金额及标准 | 企业补助标准 | 机构补贴标准 | 合计申报补助金额（元） |
|  |  |  |
| 承办单位审核意见 | 签章年 月 日 | 业务科室审核意见 | 签章年 月 日 |

备 注：本表格一式2份(人社业务科室、就业服务机构各一份）。

附件11

莆田市一次性用工服务补助申请表

填报单位（公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申请单位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法定代表人 |  |
| 单位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开户名称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 用工企业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用工企业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引进劳动力人数 |  | 申请补助金额 |  |
| 本单位保证所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单位盖章负责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用工企业确认意见 | 单位盖章负责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核意见 | 经审核，该单位为企业引进劳动力 人(详见名单)，稳定就业3月以上，应予补助 元。 单位盖章负责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人社部门意见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12

企业新引进职工名单

申报单位：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合同期限（起止年月） | 户籍所在地 | 输入企业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单位负责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附件13

校园引才大使工作补助申请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院 校 |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开 户 名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 申请项目 |
| ?工作补助 \*\*\*\* 年 \* 月 - \*\*\*\* 年 \* 月， 300 元/月；合计： 6 个月 1800 元（大写 \*\*\*\*\*\* ）申请人签字： |
| 承办机构审核意见 |  月 日（公章） |
| 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审核意见 |  年 月 日（公章）   |
| 人社局 审批意见 | 年 月 日（公章）  |

填表说明：本表格一式4份(财政、人社、就业服务机构、承办机构各一份）。

附件14

校园引才大使引才奖补申报审核表

|  |
| --- |
|  **申 报 信 息** |
| 校园引才大使 |  | 就读院校 |  |
| 身份证号码 |  | 户口地址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
| 输送毕业生人数 | 合计 人，其中稳定就业满3个月的 人。 |
| 申请补贴金额 |  |
| 引才大使承诺 | 本人组织 名毕业生到我市 家企业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现申领引才奖励补贴 万元。本人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愿负法律责任。年 月 日（手印）  |
| 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审核意见 |  经审核，符合校园引才大使引进毕业生奖励补贴条件的 人，其中稳定就业满3个月的 人，应发放奖补资金合计\_\_\_\_\_万元。 年 月 日（公章）   |
| 人社局 审批意见 | 年 月 日（公章）  |

备注：本表一式叁份；人社局、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承办机构各留存1份。

附件：15

校园引才大使引进毕业生名单

申报人（手印）：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被引荐****毕业生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毕业****院校** | **在岗起止时间** | **输送企业信息** |
| **企业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联系人** | **所在部门职位**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被引荐员工姓名为“以工引工”方式新进企业的员工姓名。2.“在岗起止时间”可写为“2022年某年某月—现

附件16

就业见习人员生活补贴签领表

申请单位： 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见习人员姓名 | 见习岗位 | 见习起始时间 | 当月有无缴纳社保 | 补贴金额（元） | 见习人员签字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经办人： 联系电话：

注：1、本表作为见习人员补贴申领原始凭证，请各见习单位按月填写；

 2、本表须见习人员本人签字；

 3、本表一式三份。

附件17

莆田市劳务协作工作站补助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工作站名称 |  | 举办单位 |  |
| 工作站地址 |  |
| 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银行账号 |  | 开户银行 |  |
| 工作站 承诺 | 本站经莆田市人社部门批准成立，已输送20人及以上省外劳动力来莆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现申请一次性5万元就业服务经费补助。本站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愿负法律责任。工作站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人社局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18

劳务协作工作站引工明细表

劳务工作站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户籍地 | 入职企业 | 企业所在县区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  |  |  |  |  |

附件19

莆田市劳务协作工作站用工服务奖补申请表

|  |  |
| --- | --- |
| 劳务协作工作站名称 |  |
| 负责人姓名 |  | 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  |
| 联系人 |  | 联系方式 |  |
| 转移外地劳动力在莆稳定就业人数 |  |
| 银行账号 |  |
| 开户银行 |  |
|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意 见 |   （公 章） 年 月 日 |
| 人社局意 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申请单位（盖章）：

附件20

莆田市公益性招聘会补助汇总申报表

|  |  |
| --- | --- |
| 申报单位（盖章） |   |
| 补助时段 | 202 年 月-202 年 月  |
| 招聘会补助基本情况 |
| 序号 | 招聘会类型 | 举办 场次 | 参会企业数 | 基础补助（元/家） | 活动补助（元/家） | 成效补助（元/家） |
| 1 |  室内/户外/线上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小计 |  |  |  |  |  |
| 合计补助金额（元） |  |
| 开户银行 |   |
| 开户名称 |   |
| 银行账号 |   |
| 业务科室审核意见 | 审核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市人社局审核意见 | 审核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备 注：本表格一式2份(人社业务科室、就业服务机构各一份）。

附件21

|  |
| --- |
| 莆田市202 年 月- 月公益性招聘会补助资金情况汇总表 |
| 申请机构（盖章）: |
| 序号 | 举办日期 | 名称 | 举办地点 | 参会企业数量 | 基础补助（元/家） | 活动补助（元/家） | 成效补助（元/家） | 补助金额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备注 |  |

此表后需附件：莆田市公益性招聘会基本情况申报表、招聘会签到表、招聘会成效、宣传及招聘或截图等佐证材料

附件22

莆田市公益性招聘会基本情况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招聘会名称 |  |
| 主办单位 |  |
| 承办单位 |  |
| 举办时间 |  |
| 招聘会形式规模及成效 | 室内/户外/线上 | 展位数数 | 参会单位 |
|  |  |  |
| 招聘人数 | 收到简历数 |
|  |  |
| 申报金额及标准 | 基础补助标准 | 活动补助 | 成效补助标准 | 合计申报补助金额（元） |
|  |  |  |  |
| 承办单位审核意见 | 签章年 月 日 | 业务科室审核意见 | 签章年 月 日 |

备 注：本表格一式2份(人社业务科室、就业服务机构各一份）。

附件23

共享用工补助申报表

申报企业：（公章）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供给方企业名称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联系电话 |  | 开户行和账号 |  |
| 需求方企业名称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联系电话 |  | 开户行和账号 |  |
| 第三方机构名称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联系电话 |  | 开户行和账号 |  |
| 企业共享用工人员情况 |
| 调剂用工人数（人） |  | 补助金额（1000元/人） |  | 其中 | 供给方（元） |  |
| 需求方（元） |  |
| 第三方（元） |  |
| 双方企业承诺 | 本企业对所填信息和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性负责，若提供虚假资料将取消补贴资格，追回补贴资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双方企业签章：  |
| 第三方机构承诺 | 本机构对所填信息和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性负责，若提供虚假资料将取消补贴资格，追回补贴资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签章：  |
| **审 核 情 况** |
| 经审核，该企业调剂用工1个月以上人员 人，核定补助 元。经办人： 审核人： 经办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
| 人社部门审核意见 | 年 月 日（公章） |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 年 月 日（公章） |

备注：本表需附《共享用工劳动力人员花名册》《共享用工协议》和《共享企业工资款银行转账凭证》，以上附件均需共享用工双方企业盖章。

附件24

共享用工劳动力花名册

填报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身份证号 | 劳动合同期限 | 毕业时间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附件25

莆田市2022年受疫情影响企业稳岗稳就业补贴审核表

申请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企 业 申 报 信 息 |
| 企业名称 |  |
| 社会保险号 |  | 营业执照号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电话 |  |
| 工商注册地 |  | 工商注册号 |  |
| 通讯地址 |  | 邮编 |  |
| 开户名称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 3月在岗员工人数（人） |  | 申请奖补资金（元） |  |
|  本企业谨此声明以上所有信息及所附资料均属真实。如提供虚假信息，后果由本企业承担。   公 章： 年 月 日  |
|  审 核 意 见  |
|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初审意见 |  经初审，该企业疫情期间在岗员工 人，应享受稳就业奖补 元。公 章： 年 月 日 |
| 人社部门意见 | 公 章：年 月 日  |

企业联系人： 电话：

|  |
| --- |
|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2年5月25日印发 |